

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及部分监事离任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2月5日，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，依法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。同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选举詹燕武女士任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

至此，公司已顺利完成本次监事会的换届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，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；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一名，已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与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相同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监事的人数比例、监事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要求，组成情况如下：

监事会主席、职工代表监事：詹燕武女士；

非职工代表监事：王德超先生；

非职工代表监事：郑慧珍女士。

本届监事会全体成员的简历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和《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4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总人数的三分之一。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张亮先生在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后，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，且不在公司继续担任其他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亮先生及其配偶合计间接持有公司72,25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209%，张亮先生将继续履行相关承诺事项。公司及监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、监事会主席傅婧辰女士在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后，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，且不在公司继续担任其他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傅婧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公司及监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